

阿采——蔡圣昌小说集

蔡圣昌 著

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<http://www.clapnet.cn>

阿

采

蔡圣昌 著

目 景



中国文联出版社
<http://www.clapnet.cn>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阿采：蔡圣昌小说集 / 蔡圣昌著. —北京：
中国文联出版社，2016. 3

ISBN 978 - 7 - 5190 - 1202 - 1

I. ①阿… II. ①蔡… III. ①短篇小说 -
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47987 号

阿采：蔡圣昌小说集

著 者：蔡圣昌

出版人：朱 庆

终审人：金 文

复审人：王 军

责任编辑：郭 锋

责任校对：王洪强

封面设计：西 子

责任印制：陈 晨

出版发行：中国文联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，100125

电 话：010 - 65389683 (咨询) 65067803 (发行) 65389150 (邮购)

传 真：010 - 65933115 (总编室)，010 - 65033859 (发行部)

网 址：<http://www.clapnet.cn>

E - mail：clap@clapnet.cn guof@clapnet.cn

印 刷：北京兴湘印务有限公司

装 订：北京兴湘印务有限公司

法律顾问：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，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：880 × 1230 1/32

字 数：130 千字 印 张：8

版 次：201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：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 - 7 - 5190 - 1202 - 1

定 价：28.00 元

序

中科院外文所所长陈众议先生在写完《加西亚·马尔克斯传》后，说了这么一段话：“文学不是用单纯的社会学方法便可以一览无余的，就像心灵不能用此时此刻或彼时彼刻的一孔之见来一概而论。譬如亲情、友情、爱情、乡情等等，一方面虽非亘古不变，另一方面却又不一定因时代社会的变迁而变迁。血缘对于亲情、互助对于友情、忠贞对于爱情、思念对于乡情几乎千年不变，尽管其形式在游离，一如家庭这个社会细胞也不像过去那么稳定。四海为家、全球一村的感觉也在不知不觉地向我们逼近。然而，但凡有亲情、友情、爱情，有我们生于斯长于斯的一方水土在，上述情感将依然是人类的美好诉求。”

亲情、友情、爱情，同样是作家蔡圣昌十分关注的题材，也是他小说中写得最精彩的部分。在蔡圣昌同志的小说中，无论是描写师生感情、战友感情，还是描写夫妇之情、父子之情，读来无不让人唏嘘感叹。《蠢》写一个副处级公务员在晨练时遇到小时候的老师，久别重逢，公务员十分惊喜，可他忽然发现老师头皮上一块疤痕，那是老师“文革”时期遭受批斗时留下的，而他曾经参与了对老师的批斗。公务员害怕被老师认出来，迫不及待

地匆匆离去。后来他们又遇到过几次，都是互相不理不睬，“我们就这样一天天过去，我还是躲避着她，怕她认出我来，她虽然跟我相遇，但是因为我不搭理她，她也就假装没有看见我。我们彼此不认识。我以为，我们会一直这样处下去，这样很好，因为我是公务员，一个国家干部，享受副处级，可是如果她认出我当年批斗过她，会多被动！”故事在他拜访另一位老师的时候发生了转折，那位老师告诉他，那个当年挨批斗的老师闵丽琴已经过世了。到这个时候，这位公务员才幡然醒悟，他在内心一遍遍说道：“我是多么愚蠢啊！”这篇小说虽然篇幅短小，但它从一个侧面揭示了十年内乱对青少年的精神伤害，师生关系原本是非常纯洁的，现在却变得那样尴尬。

蔡圣昌同志的另一类小说体现了作者对人性的思考和认识。三花是一个出生农村的女孩，后来嫁了一个身体有缺陷的监狱管教干部。因为丈夫在性生活方面有缺陷，三花有了外遇。第三者后来当了造反派头头，但三花没有屈服于他，她有自己的原则，她对丈夫的感情是复杂的。在《黎三花》这篇小说中，作者并没有进行简单的道德评判，而是站在人性的角度来思考。这样的小说读起来有一定的思想深度，也更加入情入理。

对处于社会底层的小人物，作家也给予了关注和同情。《一个建材经销商的自述》写航运公司一个下岗职工到浦东做生意的故事。他的经历非常曲折，做水泥生意遇到了码头黄牛，江湖骗子，包括自称为律师的“油条”，当正规的路子行不通时，最后他也不得不采取坑蒙拐骗的办法，到水泥厂骗取水泥。《线条店的艳遇》讲一位下岗工人到城里开店经营木线条，偶尔的机会认识了一个青年妇女，在她的帮助下，他的生意渐渐有了起色，而

这个妇女却以帮助做生意为由要挟他有求必应，随叫随到。他以为她是真心爱他，没想到有一天，她和丈夫一起驾车把他送木线条的三轮车撞了。他倒在地上，伤痕累累，可是她骂骂咧咧，没有一点情意。《阿采》写一位命运悲惨的女子，从小遭父母遗弃，养父虽然收留了她，却经常骚扰她，后来她和一位军人产生了爱情，可遭到军人父母的反对，不得已她嫁给了“独眼龙”，军人也另外结了婚。然而，命运的捉弄使他们再一次相遇，于是发生了一系列啼笑皆非的故事……这些小说写出了小人物的痛苦和无奈，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社会底层的真实生活。

短篇小说特别讲究写作技巧，考验作者的写作能力。蔡圣昌在这方面也进行了积极尝试，比如他的小说结尾，有言犹未尽的感觉，耐人寻味。《幸福》讲一个离家出走的妇女，到了晚年想看一看她的孙子，这个想法折磨着她，她担心前夫会反对，担心那个当了将军的儿子会不喜欢她，结尾这样写道：

“儿子回来时说过的，如果我想去就去好了。他会派车来接我的。”她忍不住对炳权说。

炳权没有回答。

“那个人好像不希望我去，我要去，只能我自己一个人去。”

“你去吧，你去散散心，我要上班，没有时间陪你去。”炳权说的话好像很通情达理。

可是她不知道这是不是炳权的真心话，她担心炳权心里会有疙瘩。就算这是炳权的真心话，她真的有必要去吗？这个决定是否荒唐呢？如果儿子是出于客套随便说说的呢？

她再次打开柜子，拿出珍藏在柜子里面的小包袱，拿出将军孩时的衣服，在手里来回摩挲了一会，然后又把衣服贴在面颊

上，泪水开始慢慢地顺着脸面淌下来，滴到了衣服上。他望了望炳权，他已经睡得很香，均匀的鼾声一阵阵地在屋内回荡，她望着这个男人，这个曾经给她造成不幸，改变她人生命运的男人，她深叹了一口气，随即开始把衣服重新叠好，放入衣柜。

窗外有许多虫子正唧唧地叫着，那一些叫声在晚上听起来非常可爱，弯弯的月亮正悬挂在窗户上，她望着月亮，听着那一些虫鸣，想了一会心事，不一会，她就感觉瞌睡虫爬上了眼眶，她的眼皮也耷拉下了……

这是一种开放式的结尾，留给作者充分的思考和想象余地。

蔡圣昌同志写小说时间还不太长，能取得这样的成绩让我感到欣慰，期待他写出更多更优秀的作品。

是为序。

杨静龙

2015年11月17日

（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，浙江省作协主席团成员，湖州市作协主席、文联副主席）

目 录

1. 阿采	1
2. 幸福	26
3. 黄浦江边	35
4. 曾经迷上普希金	66
5. 一个建材经销商的自述	117
6. 线条店的艳遇	159
7. 黎三花	180
8. 超生的阿勇	212
9. 蠢	225
10. 篮球架坏掉以后	231

阿采

1. 阿采走的时候我没有主动去送，虽然这样做愧对阿采，可是为了她的名誉，我只能这样做。我把自己当作一个看热闹的观众，悄悄地跟随在送葬队伍的后面。我看他们用一条棉被像捆柴禾一样把阿采紧紧地捆扎起来，然后抬上殡仪车。虽然我看不见阿采的脸面，但是我看见她瘦小的身躯任凭他们摆布。我很想上去再亲吻她一次，把我的嘴唇压在她湿润的嘴唇上面，然后用我的舌头去舔她的舌头。可是，我做不到，旁边的人太多了，他们会说什么我不清楚，可是他们一定会无中生有的，特别是那个独眼龙，名义上她的老公，他那一只剩余的像恶狼一样的眼睛肯定会冒出火来，说不定会跟我打起来。

我看独眼龙披麻戴孝，在亲戚的面前假装悲哀，有时候好像还在擦拭眼泪。看到他那副假慈悲的模样，我的气就不打一处来。就是这个人，他破坏了我的幸福。如今他却好像获得解脱一

般那么自在和轻松。

你看他那副熊样，一个大肚子横空出世，比人家身怀十甲的双胞胎还要大。身高不到一米六，驼背弓腰，站在那里就跟一个大问号一模一样。头顶上锃亮锃亮，没有一根毛。尤其是他那一只玻璃眼睛，简直就是一个黑洞，让人一看就浑身打哆嗦。跟这样一个男人生活在一起，不感觉到害怕那就是一个瞎子了。

我望着他那一只突出的玻璃眼睛，一个劲朝地上吐唾沫。我回想着他霸占阿采的情形，他把阿采玩弄在股掌间。他利用父亲的权力要挟阿采，阿采不服从于她，她就给她穿小鞋，调换工作，让阿采去干最苦最累的活。阿采没有人帮助，她只能向我求救，我读着阿采的来信，可是我不当一回事，我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。我总想着自己的工作自己的前途，我跟她相距千百好里，只能在每一年的探亲假跟她短暂相聚，我顾不上她。而且我也没有想到去顾眷她。那个时候，我说不上是否真喜欢阿采，她在我身边的时候，曾经给我带来快乐，我们曾经非常愉快地度过那些时日。可是当我们一旦分开的时候，我就好像跟她从没有接触过一样陌生，她值得我留恋的地方并不多，我很少在晚上再想起她。原来那一些她身上的优点，那一些打动我的妩媚之处好像都已经不存在了。

阿采来信说，是我不愿意。她没有说我不爱她，她不习惯说爱。她习惯说，愿意或不愿意。确实，对于我们两个人之间的关系，我一直抱着一种无所谓的态度，这就是她理解的我不愿意。

可是当初，在香吾村，在那一段我探亲的日子里，我确实被她的柔情所打动。

出殡的车子经过了一座大水塘，我们走在水塘边上的桑树丛

里，脚下是黄泥地，身边是已经修剪整齐的桑树。就在这个水塘边上，我和阿采一起钓过鱼。我抓住她的如玉笋一般的细嫩的小手，在手心里抚摸着，心里溢满了幸福。阿采待在我的身边，依偎着我，一副娇滴滴的模样。我们的感情就是那时候培养的。

那是一个夏日的晚上，我在公社的大操场上观看公社演出队的文艺演出，阿采是演出队里一个跳舞的姑娘，她迷人的风采把我吸引。而我因为穿着一件当时还非常流行的绿军装，并且戴着红红的领章帽徽也格外引人注目。我看阿采一边跳舞，一边频频地对我抛来媚眼，我也一个劲地盯牢她看。在她的节目即将演完时，我溜到了她的后台，她看见我过来，对我报以微笑。后来她又借故离开，并且转身朝我一瞥给我以暗示，我鬼使神差地跟着她一起离开了大操场。

“你是回来探亲的吗？”她看见我跟着她，突然转过身来，笑起来露出一口白玉般的牙齿。

“你是哪村的，我以前怎么没有见过你？”我抑制不住喜悦之情，转过脸跟她搭讪。

“你忘记了，我们曾经同学过？”

“你是初二班的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马采霞。”

“哦，我想起来了，你坐在前面第二排。”

她笑着点头，我注意到脸上有两个浅浅的迷人的酒窝。而我依稀记得当年那个不起眼的黄头发女孩，当时那么腼腆，有一回甚至因为迟到而急得哭泣。如今却已经是亭亭玉立，出落得异常

妩媚。

“那时候你老是回答不出老师的问题，还有你总是背一只有过补丁的书包。”我牵起了她的手。

“亏你还记得那么多。你还记得吗，有一次老师安排男女同学混坐？”她的双眸亮晶晶的，一直盯着我。

“嗯，是的，结果我们两个同坐一张桌子。可是，我很少跟你说话。”我被她看得不好意思。

“你那时候是班长，哪里看得起我们这些成绩差的。”

我想起来了，那时候我在班里当班长，成绩优秀，老师喜欢，我看不起她这个成绩很差的同学，所以，她虽然跟我坐一个桌子，可是我们从来都不说话。课桌中间有一道很深的划痕，那是我们之间的边境线，我们都非常注意彼此不碰此线。

后来，我们经过了那一片桑树地，经过了那个水塘。桑树地里非常静谧，我闻到了桑叶的清香。水塘里一片白茫茫的，偶尔有青蛙被我们惊动而扑通一声跳入水塘。透过桑树的空闲，我看见一弯月亮正悬挂在我们的头顶。我感觉阿采紧紧地依偎着我，我闻到了她头发上淡淡的发香。我也控制不住把阿采紧紧地搂住。

“去我家坐坐吧。”

阿采把我带到她家里，我看她家里非常简陋，冷冷清清的。

“怎么？就你一个人住吗？”

“我爸爸他今天晚上在供销社值班，不回来了。”

“你妈妈呢？”

“她死了。”

“奥，对不起。”

她给我泡了一杯茶，用一把看样子很古老的锡壶。

我没有想到马采霞的身世会有这么复杂。可是没有等我多想，马采霞就坐到了我的身边。她身上还有头发上发出淡淡的好闻的香味，这一种香味诱惑我，吸引我。她那一双无比晶亮的眸子满含着似水的柔情，无限深情地注视着我，脸上浅浅的小酒窝非常招人喜欢。我无法控制自己，我感觉到有一股激情在血液里涌动。我趁势把她搂住，她则温顺地倒在我的怀里，任凭我用一只很粗糙的手在她的两只奶子上面来回抚摸。她的手则摸向我衣服上面的纽扣。我们亲嘴的时候，阿采总是非常熟练地把她的舌头伸进我的嘴里，在我的嘴里搜索，用舌头舔我的舌头。后来她的手又迫不及待地解开我的裤裆并且开始挑逗我的小弟弟，使我立刻有了抑制不住的冲动。我开始把她摁倒在床上，阿采说，你慢一点，我脱衣服。然后，她带头把衣服脱了，我也开始学她的模样，我们都把衣服脱光了，只剩下一条短裤。我趴在阿采身上，一边抚摸她的奶，一边开始上下揉动。过一会，我感觉到短裤有一点碍事，我动手去拉阿采的短裤，她哼哼唧唧地，没有反对，我轻易就把她短裤拉掉了，然后我也把自己的短裤拉掉。我看阿采满面绯红，我不顾一切继续在阿采身上上下揉动，可是我总是找准目标，我感觉有什么地方不对，“怎么没有进去？”我向阿采求救，看我着急的样子，阿采笑了，她像老师一样指点我，“你往下一点。”

完事以后，我感觉到异常兴奋。说实话，我头一次这样幸福过。

阿采约我第二天再来。她告诉我，明天下午他父亲上班不在

阿
采

家。第二天，我准时来到她的住处，阿采又用那把看上去有一些年份的锡壶给我泡茶，茶叶是阿采在他们家的后山上采的。阿采对我说，她家的后山上有许多野茶树，每一年春季她都跟小姐妹一起上山采茶，然后她在锅里用纤手慢慢地炒制。我把那些茶叶抓了一点放在鼻尖上嗅了一下，还真是清香扑鼻。我很佩服阿采这么能干。

“我给你跳一段《采桑舞》吧，你喜欢看舞蹈吗？”

她没有等我表态，就在房间的空地上跳了起来。一边跳，一边嘴上轻轻地唱道：

“秦地罗敷女，采桑绿水边。素手青条上，红妆白日鲜。蚕饥妾欲去，五马莫留连。”

.....

看到她如此优美的舞姿，我惊呆了，我没有想到阿采有这么多的文艺细胞，她是多么可爱的姑娘啊！

阿采留我在她那里吃饭。她那么小的年纪，居然做得很可口的饭菜。那一盘油煎的小鱼我吃得津津有味。她还拿出一瓶黄酒给我喝。那天晚上，我们又做爱了。是在她家里那一张很破旧的沙发上，而我的动作已经很熟练，我记得，有好几次，阿采把我紧紧地抱住，她不让我动得太快。我就按照阿采的意图有节奏地运动。我考虑这样可能阿采会更舒服一些。那一次，我们做了很长时间。完事以后，阿采突然抱住我哭了，她说她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幸福过。我问她，你曾经有过不愉快的事吗？阿采说出了她的苦恼。她跟我说，我该怎么办？那个人总是要占我的便宜。

我开始听不明白，她说的是什么意思。

后来，阿采慢慢地跟我说，她自小被人遗弃，现在的父亲是

她的养父，她在十四岁的时候，就被养父奸污了。

以后，养父经常要求她跟他做这样的事。为此，阿采哭过无数次。可是她虽然伤心，却依旧摆脱不了他。如今她已经十八岁了，她不知道该怎么办？他养育了她，她没有办法去控告他。

我感觉到震惊，这个养父，简直就是一个畜生。可是，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。在我回部队以前，我对母亲说起了阿采，可是我刚开了一个头，立即遭到母亲的训斥：“阿采，就是那个光棍阿三的女儿？你怎么跟她混在一起？”

“她是光棍阿三的女儿？”

“她是领来的。”

“可是她很温柔。”

“你不能再跟她待在一起！”

显然，母亲对阿采的身世很不满意。这样一个女人，母亲是看不起的。可是我还没有对母亲说阿采有多么不幸呢！

2. 我回部队以后，阿采时常给我来信。她说她非常想念我，盼望着能继续跟我见面。她还在信里画了一个圆圈，中间打了一个叉。那个意思只有我能明白，是表示跟我做爱的意思。

可是没有多久，我母亲就给我介绍了一个对象。是公社一个书记的女儿。母亲还寄来了她的照片。我知道，母亲是为了阻止我和阿采走到一起。

是七八月的季节吧，母亲跟书记的女儿一起来到部队。母亲把书记的女儿介绍给我。我把她们安排在部队招待所。那个时候，我已经提干，而且调到了团部政治处，担任了秘书工作。

晚上我去招待所，母亲借故出去，给我们创造单独幽会的机

会。可是我心里还在思念阿采。我好像看见阿采小鸟依人的模样，我看她正在家里辛苦地劳作，她或许正等待着我。

书记的女儿叫李赛花，她是一个纺织厂的工人。她有一张白里透红的圆脸，如蜜色的皮肤，一副弯弯的双眼皮眼睛看上去很是妩媚。她朝我大献殷勤。可是我无动于衷。她坐在我的身边，还把手故意放在我的腹股沟处。可是我依旧没有兴趣。

碍于母亲的面子，我敷衍着，陪她们一起去逛街。我还给李赛花买了衣服。后来母亲问我，是否答应这门亲事。我知道，她是不会接纳阿采的。所以我含含糊糊地答应下来了。

可是在我要娶李赛花以前，我必须跟阿采说清楚。否则，我心里不安。

我怎么跟阿采说呢？

春节的时候，我请假回去，我顺便去看了阿采。在她跟养父居住的简陋宿舍里，里面用一块木板隔开她和养父的房间。她的养父我头一回看见，一个戴眼镜长着一张马脸，瘦高个头，一双眼睛始终黏黏糊糊的。她养父看见我来了，那张马脸似笑非笑地跟我打招呼，我冷冷地朝他点了一下头，表示我看他了。他还算知趣，借口有事就出去了。出去的时候还张了张厚嘴唇跟我打了招呼。

我告诉阿采，我要跟李赛花结婚。

阿采颤抖着拿起那把有年份的锡壶给我倒茶。在我看来，这把上面饰有花纹的锡壶是她们家里最值钱的东西。因为他们家里很简陋，那一些电线凌乱地挂在墙上，跟那些很多年积累的尘埃交织在一起组成几张蜘蛛网。

“你定在什么时候？”她忍住伤心的泪水，一双眼睛透出惊奇

的眼神。

我看着那些如同蜘蛛网一般的电线，还有那些挂下来的灰尘，对她说：“大概是在年底吧！”

我说，你要理解我。阿采听了以后，立即扑到我的怀里，她哭得很伤心。

她说她命苦，她说她配不上我。她恨她的养父，是他毁了她。阿采又说，她不会忘记我的，毕竟我给过了她许多的幸福。

看到阿采那个可怜模样，我的激情又涌了上来。我们拥抱在一起，然后我们开始脱衣服，我们玩得非常开心。阿采还教我一些新的花样。我不知道阿采怎么会懂得这么多，我没有细问。我沉浸在做爱的愉悦之中，那种欢快的带有节奏的声音是那么美妙那么动听。

那天晚上，阿采还跳舞给我助兴，她说，我给你跳一段我们家乡的《西吴食谣》吧，你听过吗？她没有等我表态，立即跑进屋内去换了装，一会，她穿了一件有花点的斜襟衣衫，一条青色的长裤，头上还包了一块蓝布，她就在那简陋的房间内“砰嚓嚓”地跳了起来。一边跳一边喉咙里轻轻地唱道：

“三月里来是清明，荠菜摘来尝时新。葱蒜要和鳜鱼煮，韭菜炒蛋留客人。

“四月立夏要称人，豌豆烧饭装大盆，香螺烧来当闲食，风静天晴炒麦粉。

“五月端阳枇杷鲜，新芦箬粽子角尖尖。雪里蕻同烧蚕豆沙，油煎黄豆再搭茶淘饭。……”

伴随着阿采优美的舞姿，我好像也回到了我的孩提时代，在昔日乡下的河埠头，我时常在河里捕鱼摸螺蛳。乡下的农作物我

阿采